

核數師報告書

致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第153至207頁所載電視廣播有限公司(「貴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負責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此等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並應用適當會計政策；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核的結果對此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的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操守規定以及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的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包括執行情序以取得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公司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董事所作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並就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